

南科全民運動館 ROT 案公聽會

會議紀錄

- 壹、會議日期：民國 113 年 9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 貳、會議地點：新市區營頭活動中心（臺南市新市區大營里 213 號）
- 參、會議主席：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陳主任秘書崇彝
-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 陸、公聽會簡報說明：略（泰達運動顧問有限公司簡報）
- 柒、意見交流：

陳述意見摘要	答覆及處理情形
新市區譚乃澄區長 1. 基地的土地所有權歸新市區大營里，建議在地里民使用給予優惠。 2. 規劃課程教室較少，因附近鄰近南科園區，年輕族群較多，建議規劃較多教室可提供較多課程與活動。 3. 希望可以把場館空間坪數列出來，以做為參考。	1. 委外促參場館列入周邊里民優惠，未來將列入可行性中財務試算考量。 2. 確定的基地面積及空間規劃，等文資鑑定報告書出來後，視影響程度會有調整變動。
陳碧玉議員 1. 本案公滯 11 規劃起源為因應南科進駐人口增加，民眾建議需要特色公園及寵物公園，經市長允諾也編了預算，後來全民運動館納入，後續又有文資問題，公滯 11 到底能不能容納這麼多量體，應慎重考慮，應以特色公園及寵物公園作為優先施工項目，或分開進行，避免全民運動館影響到特色公園及寵物公園的期程。 2. 建議全民運動館可另外再找基地，避免耽誤整體施工期程。	1. 原本將特色公園跟全民運動館的經費整合在一起的目的是讓全區的動線及配置有整體的規劃，但後續因文資調查期程有所展延，目前文資調查已進行至尾聲，會參考議座建議部分區域分開進行，將與工務局檢討是否可針對沒有文資影響的部分先行施作，並將其他公園的部分先完工開放給民眾使用。 2. 另外也將檢討周邊其他土地併入本案的可行性，避免量體過多而導致設施擁擠的情況。
蓮潭里陳紫晶里長 1. 規劃設計是否有評估調查民眾需	臺南市目前僅有 1 座永華國民運動中心是中央補助，設施量體規模也比本

陳述意見摘要	答覆及處理情形
<p>求，是否有針對已完成的全民運動館檢討優缺點並做修正。</p> <p>2. 靜態課程教室太少(烹飪、手作)</p>	<p>案來的大，全民運動館目前規劃5座都處於興建階段，設施的建議都是參考體育署的規劃，以消費者較常使用的項目的先做，像是羽球、健身、瑜珈教室等，未來廠商也可以針對在地民眾使用特性做調整。</p>
<p>小新里黃瑞芳里長</p> <p>1. 建議將南科區特色公園與全民運動館獨立，這樣才不會有排擠作用，全民運動館人口越來越多，將多種的球類、運動種類融入多一些，以免人多地小，運動人口能達到平衡的作用，匆匆促完成，匆促完成的品質是不夠完善，才不致叫人詬病。</p> <p>2. 萬應公廟與區段徵收0區亦有一北部將軍廟，兩方神明是否可安置相同位置，建議應請示神明。</p>	<p>1. 本案當初選基地位置時也有考慮周邊區域基地，包括南科園區區段徵收的體育場用地，但考量區段徵收的期程，場館完工後可能要到117年以後，為讓地方民眾更早可有場館使用，所以以公滯11為優先考量。</p> <p>2. 將提醒區段徵收單位，應注意廟的遷移安置問題。</p>
<p>大營里朱文奎里長</p> <p>萬應聖公廟未來遷移後是由市府管理或是地方管理，希望停車場機車位增加，並規劃廁所。</p>	<p>目前已協調遷移至基地南邊，並規劃有廁所、淋浴空間及停車場。管理方面將協調是否由地方靈昭宮管理。</p>

會議照片

